

基督教教育文憑/證書課程

Diploma / Certificate in Christian Education Programme

課程宗旨

此學位課程專為有志於教育工作之基督徒而設，修讀學員將會在基督教教育上獲得基本訓練及裝備，使他們在教育工作上更有效地事奉主。

課程入讀

申請人必須為基督徒，並具有大學學位或同等學歷，才可獲文憑。若未持學位者，畢業後只可獲證書。

課程內容

全課程最少修讀 11 個學分，其中必修學科目共 9 個學分，包括：
基督教教育概論(2) 教師個人靈命成長(1) 輔導工作研究(2)
教學工作研究(2) 福音工作研究(2)
及選修科共 2 個學分

課程特色

- (1) 採用靈活選修之辦法，一般學科每星期上課一晚，約兩個月便可修畢。全課程最快可於一年內完成，惟整個課程須於三年內修畢。
- (2) 授課除重知識外，更重視靈性培養和知識與實際教學處境之結合，務使學員能在知識、靈性和實際工作之掌握上得著平衡之發展。
- (3) 修畢此文憑之學員，可申請修讀本院之碩士學位課程。

畢業條件

除一般性要求外，學員必須符合以下條件始可申請畢業：

- (1) 學科成績平均達 B 級(GPA 3.0)或以上。
- (2) 在就讀本課程期間最少出席 2 次學院活動。
- (3) 出席畢業生彩排及畢業禮。

課程費用

- (1) 入學申請費港幣 400 元正
- (2) 課程註冊費港幣 800 元正。
- (3) 學分選修費；(持學位者)每學分港幣 360 元正；(未持學位者)每學分港幣 320 元正。
有意修讀者，可向本院索取入學申請表。

註：一切課程及有關安排，基督教教育研究院保留最終決定權。